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2018 年部门预算 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省北江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变动情况
-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 四、政府采购情况及相关财税政策制度
- 五、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财税政策制度
-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经广东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省水利厅以《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批复厅直预算单位 2018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粤水财审〔2018〕7 号）批复了我局（含省北江局本部及所属 3 个单位）的 2018 年部门预算。现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 省北江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省编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广东省水利厅水利水政监察局北江分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粤机编〔2009〕30 号）、省编办《关于调整省北江流域管理局机构编制问题的函》（粤机编办〔2010〕156 号）、《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省北江、韩江流域管理局机构编制事项的函》（粤机编办〔2015〕147 号）、《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省水利厅所属 4 家流域管理局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函》（粤机编发〔2017〕22 号）、《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粤水人事〔2018〕8 号）等文件，核定我局为省水利厅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厅级。主要职责为：

- （一）承担流域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具体事务性工作；
- （二）承担流域综合规划和流域水资源保护、治涝、供水等与水利有关的专业规划的编制并组织实施；
- （三）组织流域相关科研项目研究；

(四) 承担制订流域水量分配方案、流域年度水量调度计划、流域内跨地级以上市及流域外调水的水量分配方案工作并组织实施;

(五) 协调流域、区域和行业之间的水事关系;

(六) 参与核定干流及其三角洲河道和其他河道水域的纳污能力, 对水功能区的水质状况进行监测;

(七) 承担对流域水资源、防洪、水土保持、河道(含采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实施日常巡查;

(八) 管理所属省管水利工程北江大堤;

(九) 承担流域内行政区域的“三防”工作巡察、指导, 建设流域防洪监测及预警响应机制相关具体工作;

(十) 承担省流域管理委员会和省水利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变动情况

(一) 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经批复的 2018 年省北江局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 共包括 4 个独立核算预算单位, 包括局本部和 3 个下属三级预算单位。如下:

预算编码	单位名称
197010001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局本级)
197010002	广东省北江大堤管理处
197010003	广东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含发电中心)
197010004	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含发电中心)

(二) 增减变动情况

2018 年基本支出预算编列单位数量为 4 个, 与 2017 年

相同。

2018 年项目支出预算编列单位数量为 4 个，与 2017 年 3 个相比增加 1 个，增加的为广东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含发电中心）。按照省财政厅非税收支脱钩等政策改革的统一部署，2018 年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含发电中心）的枢纽运行维护管理项目支出预算，在年初通过 2018 年部门预算批复的方式下达，改变 2017 年及以前年度在年中另行审批下达的方式，有利于枢纽尽早开展水利设施检修维护等工作，确保枢纽安全运行，正常发挥防洪、发电、航运等社会效益，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绩效。

（三）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省北江局本部内设 4 个部室：办公人事室（与监察室合署）、计划财审部、防汛与工程建管部、水资源管理部。省北江局下设 1 个分支机构：省北江大堤管理处，2 个下属单位：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含发电中心）和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含发电中心），3 个单位均为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

省北江局本部参公事业编制 60 人、离退休人员 37 人；省北江大堤管理处事业编制 50 人、离退休人员 2 人；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事业编制 70 人、其发电中心编制 180 人、离退休人员 14 人；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事业编制 53 人、其发电中心编制 90 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8 年，我局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对广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推进北江流域水利管理规范化和现代化建设，努力在新时代开启新征程续写新篇章。

（一）联防联控，合力打好防汛攻坚战

始终将防汛工作作为流域管理重中之重的任务常抓不懈。做好水文预报、水库运行、枢纽调度工作，发挥好水利工程在防洪减灾上的积极作用。加强防洪抢险技术培训工作，组织防洪抢险预案演习。加强日常养护管理工作，重视安全监测，做好水工建筑物安全管理工作，确保水利工程处于良好运行状态。

（二）改革攻坚，逐步完善北江防洪减灾体系

贯彻新发展理念，补齐流域防灾减灾短板，扎实推进潯江蓄滞洪区建设，对北江大堤历史险段进行加固整治，积极推动北江流域防洪能力体系项目建设，完善北江防洪减灾体系。

（三）规范管理，确保工程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完成北江大堤加固达标工程竣工技术预验收，积极推进工程建设用地报批、征地移民专项结算、验收等工作。积极探索物联网技术在水利工程管理中的应用，以北江大堤管理和巡检为试点，建设北江大堤芦苞、西南水闸设备智能监控系统，实现北江大堤芦苞、西南水闸机电设备安全运行状态智能监测、设备故障分析和预警以及巡检作业智能化和精细化监控。深入开展北江大堤、飞来峡、乐昌峡安全生产标准化持续改进工作。

始终牢记职责使命，在机构改革过渡期间继续全力抓好

飞来峡防洪、航运、发电和水生态保护等工作，充分发挥枢纽综合效益。推进枢纽发电及附属工程更新改造项目实施。

加快乐昌峡工程建设收尾，继续跟踪做好调概工作和其它收尾工作，重点协调加快推进调概审查、审批工作进度，推进铁路移民安置实施工作，协调地方政府加快库区征地移民收尾和大源镇迁建。

（四）惠及民生，着力强化水生态文明建设

抓紧细化实化调整后的流域局管理职能，进一步完善河湖管理工作机制。积极承担省河长办交办的工作任务，督促各地做到工作方案到位、组织体系和责任落实到位、相关制度和政策措施到位、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到位。联合地方职能部门，加强对北江干流及三角洲河流的日常巡查管理。加强北江大堤两闸引水入涌工作，优化飞来峡、乐昌峡水利枢纽枯水期水量调度，为下游各地推行河长制工作贡献应有的力量。

按计划完成流域水功能区监测评价。积极推进飞来峡、乐昌峡库区水资源保护项目的开展。

（五）依法治水，提升水利公共服务能力

按照职能调整，积极协调流域、区域和行业之间的水事关系，加强对流域水资源、防洪、水土保持、河道、采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巡查，及时排查化解水事矛盾纠纷。

做好北江干流岸线管理，完善飞来峡、乐昌峡库区巡视、水资源管理等规章制度，建立与库区各地政府、各部门的沟通联系机制，加大对干流违法占滩、占岸以及飞来峡、乐昌

峡违法占库行为的查处力度。

（六）稳中求进，积极稳妥抓好局及局属单位改革工作

始终坚持稳中求进，根据广东省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工作精神，积极稳妥推进飞来峡、乐昌峡管理处及其发电中心改革工作，深入开展调研，广泛听取干部职工意见，充实完善改革方案，全力确保工作不断、秩序不乱、人心稳定。按照行政类事业单位改革的有关要求和省编委的批复，抓紧完成局“三定”调整方案，认真研究提出局内设机构设置、职能和人员配置，确保职能调整到位，作用发挥。

（七）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着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认真组织“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组织开展好自选动作——“问计十九大，把握新方向”活动，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宣传贯彻往深里走、往实里抓。

抓好基层党支部党建规范化工作，深化拓展“共产党员先锋岗”创建活动，进一步增强党支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下大力气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老问题。坚持把经常性纪律教育与纪律教育月活动相结合，加强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坚决防止和纠正执行纪律宽松软的问题，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着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预算 01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34,979.21	一、基本支出	7,332.21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27,647.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979.21	本年支出合计	34,979.2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4,979.21	支出总计	34,979.21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收入总体情况表

预算 02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4,979.2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979.21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4,979.2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34,979.21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支出总体情况表

预算 03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7,332.21
工资福利支出	6,165.61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5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8.04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自有资金	0.00
二、项目支出	27,647.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19,723.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单位项目	0.00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7,924.00
自有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4,979.21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34,979.21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预算 04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979.21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979.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34,979.21	本年支出合计	34,979.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 05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4,979.21	7,332.21	27,647.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34	227.3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7.34	227.3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27.34	227.34	0.00
[213]农林水支出	34,751.87	7,104.87	27,647.00
[21303]水利	34,751.87	7,104.87	27,647.00
[2130301]行政运行	7,104.87	7,104.87	0.00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16.00	0.00	316.00
[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	7,924.00		7,924.00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7,911.00	0.00	17,911.00
[2130309]水利执法监督	180.00	0.00	180.00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48.00	0.00	448.00
[2130314]防汛	868.00	0.00	868.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 06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7,332.21
[301]工资福利支出	6,165.61
[30101]基本工资	1,413.00
[30102]津贴补贴	2,458.39
[30103]奖金	145.00
[30107]绩效工资	504.0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6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64.0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4.50
[30113]住房公积金	441.00
[30114]医疗费	55.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56
[30201]办公费	84.15
[30202]印刷费	23.16
[30204]手续费	2.00
[30205]水费	6.16
[30206]电费	31.87
[30207]邮电费	0.90
[30209]物业管理费	10.41
[30211]差旅费	128.00
[30215]会议费	17.00
[30216]培训费	24.32
[30217]公务接待费	35.1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0
[30228]工会经费	61.00
[30229]福利费	94.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82.6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8.04
[30309]奖励金	127.00
[30302]退休费	197.7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2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 07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预算
合计	27,647.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4,784.11
[30101]基本工资	190.00
[30102]津贴补贴	783.00
[30106]伙食补助费	36.00
[30107]绩效工资	1,069.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6.5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02.6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9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7.41
[30113]住房公积金	867.57
[30114]医疗费	102.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9.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39.59
[30201]办公费	49.29
[30202]印刷费	26.20
[30203]咨询费	283.75
[30204]手续费	1.00
[30205]水费	16.00
[30206]电费	151.50
[30207]邮电费	124.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244.67
[30211]差旅费	228.63
[30213]维修（护）费	7,491.21
[30214]租赁费	319.00
[30215]会议费	86.00
[30216]培训费	121.00
[30218]专用材料费	382.59
[30226]劳务费	564.27
[30227]委托业务费	414.53
[30228]工会经费	40.00
[30229]福利费	9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61.50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4.9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00
[30309]奖励金	103.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724.00
[30701]国内债务付息	1,724.00
[310]资本性支出	6,994.3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33.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405.3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5.00
[31019]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41.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6,20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预算 08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2018 年行政经费	5,799.74
2018 年“三公”经费	277.6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42.50
1.公务用车购置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2.5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5.10

注：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预算 09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本批复表为空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2018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预算 10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合 计	7,332.21	7,332.21	7,332.21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本部）	2,146.08	2,146.08	2,146.0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78.27	1,678.27	1,678.2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96	260.96	260.9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85	206.85	206.8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北江大堤管理处	1,358.69	1,358.69	1,358.6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85.41	1,185.41	1,185.4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41	144.41	144.4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7	28.87	28.87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	2,460.70	2,460.70	2,460.7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159.55	2,159.55	2,159.5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83	218.83	218.8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32	82.32	82.3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	1,366.74	1,366.74	1,366.7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42.38	1,142.38	1,142.3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36	194.36	194.3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预算 11 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	1	2	3	4

合 计	27,647.00	27,647.00	27,647.00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本部）	1,087.00	1,087.00	1,087.00	
北江流域水资源管理项目	448.00	448.00	448.00	
水政监督管理项目	180.00	180.00	180.00	
机构运作保障项目	143.00	143.00	143.00	
北江流域管理保障项目	316.00	316.00	316.00	
广东省北江大堤管理处	3,620.00	3,620.00	3,620.00	
防汛管理保障	868.00	868.00	868.00	
北江大堤历史险段数值模拟分析及现状安全评价	243.00	243.00	243.00	
工程维修养护	2,069.00	2,069.00	2,069.00	
视频监控系统高清改造	126.00	126.00	126.00	
机构运行保障	114.00	114.00	114.00	
北江大堤安全监测监控系统改造项目（一期）	200.00	200.00	200.00	
广东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	8,910.00	8,910.00	8,910.00	
防汛及安全监管项目支出	1,088.50	1,088.50	1,088.50	
水工及房屋等物业维护项目支出	1,128.07	1,128.07	1,128.07	
发电中心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3,366.00	3,366.00	3,366.00	
库区管理及后勤保障项目支出	875.05	875.05	875.05	
机电设备运行维护项目支出	2,452.38	2,452.38	2,452.38	
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	14,030.00	14,030.00	14,030.00	
发电中心人员及管理经常费经费	1,628.67	1,628.67	1,628.67	
管理维护及后勤保障经费	760.54	760.54	760.54	
枢纽防汛保障经费	1,254.88	1,254.88	1,254.88	
发电保障经费	474.88	474.88	474.88	
土建工程维护经费	1,167.25	1,167.25	1,167.25	
安全生产及技术保障经费	394.00	394.00	394.00	
水政水资源管理经费	425.78	425.78	425.78	
乐昌峡工程建设贷款还本付息经费	7,924.00	7,924.00	7,924.00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收入、支出预算持平，收支平衡。具体为：

2018 年收入预算 34979.21 万元，比 2017 年收入预算增

加 2526.94 万元，增长 7.22%。2018 年支出预算 34979.21 万元，比 2017 年支出预算增加 2526.94 万元，增长 7.22%。按资金来源划分，其中：2018 年预算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4979.21 万元，无财政专户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无其他资金。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一）项目支出预算编列单位增加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含发电中心）运行维护管理项目收支预算，在年初通过部门预算批复的方式下达，改变 2017 年及以前年度在年中另行审批下达的方式，有利于枢纽尽早开展水利设施检修维护等工作，确保枢纽安全运行，正常发挥防洪、发电、航运等社会效益，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绩效。

（二）因非税收支脱钩等预算编制政策改革，纳入部门编列的资金范围扩大。按照省财政厅非税收支脱钩改革的统一部署，我局使用非税资金——水资源费开展的水政监督管理、水资源管理、流域管理等业务预算，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编报，在年初批复下达，改变 2017 年在年中由省财政厅另行审批下达的方式，有利于尽早开展相关业务工作，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绩效。

（三）经核定的基本支出预算增加。2018 年基本支出预算由省财政厅按照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相关规定以各单位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编制内实有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明细基础信息为依据，按照零基预算改革的定员定额原则予以核定，比 2017 年增加。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8 年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三公”经费预算 277.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242.5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5.10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与 2017 年度持平。

自 2016 年车改后，我局及所属单位现有公务车辆合共 49 辆，其中局本部 5 辆、省北江大堤管理处 9 辆、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含发电中心）21 辆、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含发电中心）14 辆。年均车辆运行维护费用预算为 4.95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机关运行经费 445.65 万元。其中：办公费 84.15 万元、印刷费 23.16 万元、邮电费 0.90 万元、差旅费 128 万元、会议费 17 万元、福利费 94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38.03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10.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及相关财税政策制度

政府采购管理主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等政策规定执行，对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集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依法实施政府采购程序。经批复的 2018 年部门预算，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含本部和所属 3 个单位汇总）政府采购安排 7099.8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428.8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20 万

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6551 万元。

五、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财税政策制度

国有资产管理主要依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的暂行办法》、《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省直行政事业单位软件资产管理的暂行办法》、《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规定执行。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8 年，按照广东省财政厅统一部署，我局对列入 2018 年部门预算且安排资金达 500 万元及以上的 12 个项目支出设定了绩效目标（详见预算 11 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涉及金额共 24582.3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非税收入：指除税收和政府债务收入以外，由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国家权力、政府信誉、国有资源（资产）所有者权益等取得的各项收入，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罚没

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本收益、彩票公益金收入、特许经营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政府收入的利息收入等。

机关运行经费：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